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联集团"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73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元/股,发行数量为4,0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

3、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100万股)配号的方法,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最终摇出8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00万股股票。

4、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并披露了本次发行定价的相关信息,包括:主承销商提供的发行人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及对应的估值水平、发行人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指标、发行价格相对于研究报告估值结论的折溢价水平,以及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等统计数据,包括主承销商推荐的询价对象的报价情况。

5、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2年3月14日(T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6、根据2012年3月13日(T-1日)公布的《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期间所提交的有效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的股票配售对象共有13家,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54,4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3,200万股。

二、网下摇号中签情况

本次共配号32个,起始号码为01,截止号码为32。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12年3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根据《发行公告》,本次网下发行共计摇出8个号码,中签号码为:

04、08、12、16、20、24、28、32。

三、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数量为80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25%,认购倍数为4倍,最终向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800万股。

根据摇号结果,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1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400	100
2	受托管理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6月28日)	100	100
3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500	100
4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00	100
5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400	100
6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	100
7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100
8	华润信托景林稳健2号	100	100
	合 计	2,600	800

注: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摇号配售方法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四、网下发行的报价情况

1、初步询价期间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30	600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13.00	200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00	100
4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80	200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80	400
6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7.00	400
7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80	800
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6月28日)	18.00	100
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5.00	600
1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50	200
1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5.00	600
1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6.50	200
1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5.00	600
1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6.50	200
1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15.00	600
1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16.50	200
1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15.00	600
18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16.50	200
1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16.00	200
2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2月31日)	15.00	600
2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2月31日)	16.50	200
2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2.00	800
23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保险产品	12.00	800
24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分红	12.00	800
2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资产安心收益投资产品	12.00	100
26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5.00	800
2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0	300
2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14.20	800
29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0	800
3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16.00	600
3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6.00	800
32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16.00	400
33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16.10	300
3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17.10	300
3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18.00	200
3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6.10	100
37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7.10	100
38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8.00	100
3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0	200
4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00
4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7.80	400
42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00
43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0	400
44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300
4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0	100
46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00
47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800
4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16.00	800
4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0	300
5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200
5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800
52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00
53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00
54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	300
55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00
5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0	500
5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100
5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500
59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6.11	800
60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润信托景林稳健2号	18.00	100
61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江苏中行新股申购信托项目<1期>	16.00	100
62	上海德汇集团有限公司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4)资金信托	17.18	100
63	青岛以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鲁信汇鑫1号新股申购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00	100
64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6.00	100
65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25	100
	合 计			23,600

2、对初步询价情况的统计

根据配售对象报价及申购数据,依次计算各价位上的累计申购总量及对应的认购倍数,统计如下:

序号	申报价格(元/股)	该价位上的申报数量(万股)	大于等于该价位上的累计申购数量(万股)	对应网下发行认购倍数	对应2011年摊薄后市盈率(倍)
1	18.80	200	200	0.25	25.75
2	18.10	500	700	0.88	24.79
3	18.00	500	1,200	1.50	24.66
4	17.80	400	1,600	2.00	24.38
5	17.50	400	2,000	2.50	23.97
6	17.18	100	2,100	2.63	23.53
7	17.10	400	2,500	3.13	23.42
8	17.00	700	3,200	4.00	23.29
9	16.50	1,200	4,400	5.50	22.60
10	16.11	800	5,200	6.50	22.07
11	16.10	400	5,600	7.00	22.05
12	16.00	4,900	10,500	13.13	21.92
13	15.80	800	11,300	14.13	21.64
14	15.50	300	11,600	14.50	21.23
15	15.25	100	11,700	14.63	20.89
16	15.00	5,800	17,500	21.88	20.55
17	14.80	600	18,100	22.63	20.27
18	14.20	1,100	19,200	24.00	19.45
19	13.50	300	19,500	24.38	18.49
20	13.30	600	20,100	25.13	18.22
21	13.00	200	20,300	25.38	17.81
22	12.00	2,500	22,800	28.50	16.44
23	10.70	800	23,600	29.50	14.66

3、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出具的发行人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综合绝对估值和相对估值的结果,研究员认为发行人合理价值区间为19.40-21.63元/股。初步询价截止日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1年平均市盈率为36.21倍。

五、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六、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七、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2133102、82130572

传真:0755-82133303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6日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2年3月1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德联集团"A股3,200万股,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51,51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6,577,800,000股,配号总数为13,155,600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13155600。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4864848430%,超额认购倍数为206倍。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2年3月16日(T+2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2年3月19日(T+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6日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股票将于2012年3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网(http://www.secutimes.com)、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股票上市概况

1、股票简称:汉鼎股份

2、股票代码:300300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700万股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200万股,其中网上定价公开发行的1,760万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方式

发行人名称: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艳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118号嘉德广场25B

电话:0571-89938397

传真:0571-88303333

联系人:王艳

(二)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保荐代表人:孔海燕 谢晶晶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电话:0571-85115307

传真:0571-85215102

项目联系人:孔海燕、谢晶晶

发行人: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4日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2年03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聚飞光电

(二)股票代码:300303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0,000,000元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0,460,000股

其中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16,46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 行 人: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创艺路65号厂房1-4层

联 系 人:殷敬煌

电 话:0755-29646311

传 真:0755-29646312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保荐代表人:陈伟刚、吴承达

电 话:0755-82805995

传 真:0755-82805993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6日

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2年3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三诺生物

(二)股票代码:30029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8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200万股,其中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1,760万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发行人: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区集贤路28号

3、联系人:王飞 王瑞

4、电话:0731-8416 4629

5、传真:0731-8890 5123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保荐代表人:张宇 刘东红

3、联系人:赵亮 只璟轩

3、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4、电 话:010-6083 3050

5、传 真:010-6083 3083

发行人: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4日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15日在深圳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3"位数	342 467 592 717 842 967 092 217
末"4"位数	5822 7072 8322 9572 0822 2072 3322 4572
末"5"位数	30993 43493 55993 68493 80993 93493 05993 18493
末"6"位数	417468 617468 817468 017468 217468 225215
末"7"位数	1732308 2591803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6日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公告编号:临2012-022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84号文核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配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20,056,303股,配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42元。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08,592,556.26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73,641,122.63元。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已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汇入本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12年3月6日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KPMG-A(2012)CR No.0008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及相关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根据具体情况,可以指代本公司,或本公司相关子公司,或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合称),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华大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芳星园支行(以下简称"乙方",根据具体情况,可以指代上述某一银行或上述银行的合称)、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的主要条款如下: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配股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和经甲方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的决议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三、乙方按月(每月5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四、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五、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项目合同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19 证券简称:天虹商场 公告编号:2012-0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合同签订概况

按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公司子公司东莞市天虹商场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与东莞中银广场建造有限公司、燕庆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租赁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东纵路111号中银广场四至七层全部面积,用于东莞东纵天虹扩大经营面积及整体升级调整。租赁面积为41323.52平方米,租赁期限20年,交易总金额约为43938万元(含租金、物业管理服务费、设备设施租赁费)。此外,公司对于该项目工程改造、升级调整装修及设备购置等投资约为12247万元。本次交易的金额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

上述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1、东莞中银广场建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东莞中银广场建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瑞莲

注册资本:834万美元

住所:东莞市城区罗沙村

经营范围:开发经营东莞中银广场商住区。

东莞中银广场建造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一会计年度未与公司发生过交易,其具备履约能力。

2、燕庆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燕庆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100,000港元

成立日期:1989年6月23日

登记号:12836409-000-06-11-5

地址:香港铜锣湾礼顿道29号华懋礼顿广场12楼1201室

燕庆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一会计年度未与公司发生过交易,其具备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东纵路111号中银广场四至七层全部面积,建筑面积为41323.52平方米。

2、交易总金额:约43938万元(含租金、物业管理服务费、设备设施租赁费),该费用按月支付。

3、租赁期限:20年。

4、签署时间:2012年3月14日。

5、生效条件:《房屋租赁合同》在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2、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3、本合同用于公司租赁物业增加商场经营面积,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及整体升级调整,提升影响力和行业地位。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不存在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不可避免又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履行。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备查文件:《房屋租赁合同》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2018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1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将于2012年3月23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1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庆跃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宗泽先生、独立董事周亚力先生、保荐代表人祁红威先生、财务总监徐军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黄文明小姐。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2--006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权意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3月14日,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接到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药集团")《关于部署东药集团转让部分股权引进战略投资者工作的会议纪要》(沈阳市人民政府第13号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会议指出,引进优秀战略投资者对于东药集团顺利实施东北制药搬迁改造、提升企业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会议议定:原则同意东药集团面向社会,公开转让所持有的东药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股权转让要坚持公开透明、依法操作,严格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